

##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六次董事会于2015年12月30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参加会议的表决，经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进行调整，即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8个月内有效。”调整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同时，调整经公司第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中的涉及上述调整事项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肖峰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关于调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对“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进行调整，即由原“9、上述授权事宜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之日起18个月及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有效。相关授权事宜继续存续的，在存续期内有效。”调整为“9、上述授权事宜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非公

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关于调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届次的议案》

由于目前正处于 2015 年与 2016 年新旧年份交替变化时期，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事宜的实际进展情况，公司原定的上述股东大会届次排序为“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按实际进展的届次排序应为“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因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履行国资主管部门审批等程序，具体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将另行通知。

该议案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